

112 學年度新竹市私立帝堡幼兒園招生簡章

一、依據 112 年 12 月 29 日修正發布「教育部推動及補助地方政府與私立幼兒園合作提供準公共教保服務作業要點」第 12 點辦理。

二、新生登記資格

106 年 9 月 2 日至 110 年 9 月 1 日間出生者，得辦理新生登記，具下列資格者，依順位優先錄取，一般生次之：

(一) 第一優先：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第 4 條規定，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原住民、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及父母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

(※身心障礙幼兒，請經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安置後入學。)

(二) 第二優先：本園教職員工或其二等親之子女、在校生之弟妹及本園畢業生之弟妹。

(三) 第三優先：戶籍設於新竹市光華二街 72 巷社區之幼生。

(四) 第四優先：本園特約廠商(臺大醫院新竹分院)之員工子女。

以上具優先錄取資格者，於登記報名時，須檢附相關佐證文件正本(驗畢後歸還)。

(※社政單位開立之低收、中低收、特境證明；戶籍資料記載原住民族資格；父或母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證明。)

三、招生人數

核定招生人數(180 人)扣除原就讀本園直升之一般幼兒(149 人)、經新竹市政府社會處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認定符合優先入學資格並經市府公文轉介安置者(0 人)、鑑輔會安置之特殊幼兒(0 人)，本學年度共計招收幼兒 31 人。

(※準公共契約書另有約定招收人數者，核定招收人數改採契約人數。)

(一) 5 足歲：106 年 9 月 2 日至 107 年 9 月 1 日出生：15 人。

(二) 4 足歲：107 年 9 月 2 日至 108 年 9 月 1 日出生：1 人。

(三) 3 足歲：108 年 9 月 2 日至 109 年 9 月 1 日出生：15 人。

(四) 2 足歲：109 年 9 月 2 日至 110 年 9 月 1 日出生：0 人。

四、辦理期程

(一) 招生簡章公告：112 年 4 月 10 日前公告於本園校門口佈告欄、本園 Facebook 網站(網址 <https://www.facebook.com/profile.php?id=100068994952155>)及全國教保資訊網(網址 <https://www.ece.moe.edu.tw/>)。

(二) 新生登記時間

1、第一階段(優先入園)：112 年 4 月 21 日上午 10:00，於帝堡幼兒園辦理登記。

2、第二階段(一般生)：112 年 4 月 21 日下午 1:30，於帝堡幼兒園辦理登記。



(三)抽籤時間：

1、112年4月26日下午12:00，於帝堡幼兒園公開辦理抽籤，錄取名單公告於本園佈告欄及本園FB網站(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profile.php?id=100068994952155>)。

(※公告錄取名單為維護個資，幼生姓名採部分遮蔽，請配合編號檢視。)

2、第一階段--對象係年滿3至5足歲符合優先入園資格之幼兒，如未超出招生人數則全數錄取；如超出招生人數，則以5足歲優先入園幼兒依順位序錄取，(同順位超額時以順位內所列順序依次抽籤決定之)。

3、第二階段--對象係年滿3至5足歲之一般幼兒，如未超出招生人數則全數錄取，如超出招生人數則抽籤錄取。惟第一階段招生已額滿不再辦理第二階段招生。

(※各階段登記人數超過可招收名額時應採公平、公正、公開原則辦理抽籤，未抽中者依抽籤順序全數列入備取名單；登記人數未額滿者，全數錄取。)

(四)錄取名單公告時間：

抽籤後當場公布，並公告於本園FB網站(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profile.php?id=100068994952155>)。

(五)如名額已由第二優先(本園教職員工之子女、在校生弟妹、本園教職員工之二等親子女、及本園畢業生之弟妹。)入學，而無名額則無辦理抽籤。

(六)報到時間

1、正取生：112年5月3日上午10時至5月5日下午15時。

2、備取生：112年5月10日上午10時至下午15時。

正取生家長應於指定時間內，親洽園長或行政老師辦理報到，逾期未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本園得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

(八)報到時繳交新生學用品代辦費(依實際購買項目計)，及行政作業費1,500元(開學抵扣月費，如不就讀請於7/1前提出放棄同意書，否則不予退費)。

(九)開學日期：112年8月1日(二)。

五、其他

(一)雙(多)胞胎籤卡由家長或監護人自行決定採「合併一籤」或「個別一籤」，合併一籤者，抽中者全數錄取，未抽中者全無；個別一籤者，抽中之幼兒錄取，未抽中者無；若抽中最後一個缺額者，雙(多)胞胎之其他幼兒得列入後補名單第一順位。

(二)備取生資格得保留至112年8月1日止；逾保留期限或無備取名額可備取時，若仍有缺額，則由本園自行辦理招生。

(三)已錄取幼兒因故放棄入園者，請於確認放棄一日內(遇例假日、停班或停課，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以書面或電話通知本園，並簽具放棄錄取同意書(詳附件)。

(四)本園收費規定依新竹市政府核備項目及數額辦理，家長每月繳費不超過3,000元，第2胎子女繳費不超過2,000元，第3胎以上子女繳費不超過1,000元，低收入



戶及中低收入戶子女免費，繳費差額由政府協助支付；退費規定依新竹市政府公告幼兒園收退費辦法辦理。

六、本簡章經新竹市政府 112 年 3 月 15 日府教特字第 1120044541 號函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12 學年度新竹市私立帝堡幼兒園(準公共)放棄錄取同意書

幼生姓名		家長/監護人姓名	
委託人姓名		聯絡電話	
本人_____為幼生_____之_____ (關係)，原參加貴園優先/一般入園招生登記(正/備取)，因_____因素所致，同意放棄錄取資格，日後若有就學需求，採重新登記，特此通知。 此致 新竹市私立帝堡幼兒園			
家長/監護人/委託人簽章		幼兒園戳章	
填表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第一聯 幼兒園留存

※本同意書所蒐集之個人資料，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僅為本園為招生登記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另作其他用途。

.....裁.....切.....線.....

112 學年度新竹市私立帝堡幼兒園(準公共)放棄錄取同意書

幼生姓名		家長/監護人姓名	
委託人姓名		聯絡電話	
本人_____為幼生_____之_____ (關係)，原參加貴園優先/一般入園招生登記(正/備取)，因_____因素所致，同意放棄錄取資格，日後若有就學需求，採重新登記，特此通知。 此致 新竹市私立帝堡幼兒園			
家長/監護人/委託人簽章		幼兒園戳章	
填表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第二聯 家長留存

※本同意書所蒐集之個人資料，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僅為本園為招生登記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另作其他用途。

